

安全管理协议书

对应合同编号：

为了更进一步明确机具在租赁期间承租和出租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，经承租和出租双方友好协商，签订本协议。

一、承租方的责任、权利和义务

1. 在签订“租赁合同”前要审查出租方应提供的相关资料。

2. 承租方应编制作业机具技术措施，并提供一份给出租方备存，使用过程中对承租机具作业的全过程进行监督，对违反《机具使用说明书》、《安全技术措施》等的作业行为应予以制止。

3. 承租方应根据“机具作业技术措施”及出租方提供的相关技术文件对所有操作人员进行书面安全交底、安规考试及安全教育培训，接受交底人员要履行签字手续。

4. 出租方在现场的作业必须严格遵守承租方的相关技术措施的要求。

5. 未按上述 1~4 项条款履行责任，或未按规定操作使用出租机具，一旦发生生产事故，由承租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及经济损失。

二、出租方的责任、权利和义务

1. 遵守工程建设有关机具安全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标准规范，并随时接受行业、监理单位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。

2. 出租的机具结构件均应在合理的使用年限内，保证状态良好。

3. 出租的机具必须符合有关安全技术标准的要求，应当按照施工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、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。

4. 出租机具的安全附件、安全保护装置、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应当进行定期效验、检修，并作出记录。

5. 机具进场时，出租方必须向承租方提供下述资料，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出租单位营业执照（复印件盖公章）。

产品出厂合格证、使用说明书（如有）（复印件盖公章）。

6. 出租机具的安全、保卫工作均由出租方负责。

7. 出租方负责配备操作人员和监护人员，其操作人员须持有效的操作证。

8. 遇有 5 级以上（含 5 级）大风、大雾及大雨应停止作业，复工前应对机具进行检查，发现隐患应及时检修。出租方应按照使用说明书、维修保养手册等要求进行操作，做好机具至现场后的自检、月检、维修保养、隐患整改等记录，租赁结束后提供原件一份承租方交由归档。

9. 出租方现场服务人员必须服从承租方现场各项规定，如有违章行为承租方有权按规定进行处罚。

10. 出租方未按上述 1~9 项条款履行责任，一旦发生生产事故，由出租方承担主要责任与相关的经济损失。

三、有关运输的相关约定

出租方负责租赁机具的运输，包括到达施工现场的卸货安全及退租时施工现场的装车安全，如因运输原因及现场装卸过程中造成机具损坏应由出租方自行负责。出租方负责租赁机具在仓库的装车及退租时的仓库卸车安全。

四、本协议书中未明确的相关责任以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、施工所在地市的政府与行业部门相关规定为准。

五、本“安全管理协议书”一式五份，承租方执三份，出租方执二份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，至标的机具退场后终止。

承租方：(盖章)

出租方：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